

附件 2:

吉林省聋儿语言听力康复中心 2023 年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对全省聋儿提供公益性听力技术服务、听力语言康复服务和康复教育服务；负责全省聋儿语言听力康复科研、科普和宣传；负责对全省聋儿听力语言康复机构的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承担全省聋儿康复救助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指导和研究听障人康复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聋儿语言听力康复中心内设六个机构，分别为：

（一）办公室

负责中心的外事协调、处理来信来访和中心行政会议的筹备；负责起草中心的计划、总结、规划等各种材料，起草和文件的收发；负责中心档案、保密；负责单位各类公章、名章的使用管理；负责中心的财务年度经费的预算、决算和日常经费的管理；负责中心保障用品的采购和协调组织；负责单位的人事调配、录用、考勤考核、职称评聘等工作；负责中心的固定资产管理；完成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项目管理办公室

负责制定后勤的发展及服务需求规划并实施；负责中心水、

电、网络、电话等的正常运行；负责保障用品的计划、申报、出入库、发放；负责中心的安全制度的拟定、实施、监督；负责中心教职工和残疾儿童的餐饮管理；负责园舍美化绿化和维修改造工作；负责保安保洁维修维护人员的考核、任用、监督；负责中心消防、保安、保洁等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三）言语训练部

负责对残疾儿童进行综合能力评估，依据评估结果制定教学计划；组织教师为残疾儿童实施听觉语言训练和学前教育；组织实施教学管理工作。建立部室规章制度、残疾儿童康复信息电子档案，制定幼儿一日生活常规，开展教学督导检查；组织开展教科研工作。对康复教育过程中出现的疑难问题进行探讨和研究；对儿童家长进行培训与指导，承担家长学校的授课与指导工作；协助中心做好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制定教师的业务考核、培养、进修计划等工作；承担市州康复机构业务指导；负责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期间的安全管理；完成中心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四）听力门诊部

为全年龄段听力障碍者提供听力检测，助听器调试、人工耳蜗术前评估与调机等听力学服务；为在训听障儿童进行听能管理工作，确保助听设备始终处于最佳工作状态；承担全省听力残疾儿童人工耳蜗救助项目的接收、审核、组织工作；负责

在训残疾儿童的保健工作；承担各市（州）康复机构的听力学康复技术指导与服务工作；承担专业技术人员、家长的培训与指导任务；负责残疾儿童听力技术服务过程中的安全工作；完成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科技指导部

负责科研课题的规划、管理；信息的收集、整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对省中心、市州康复机构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继续教育的规划和组织；负责市州康复机构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承担残疾儿童家长学校的业务建设、指导任务，推进早期干预、随班就读、后续随访及社区康复工作；负责中心信息平台的维护、信息的编辑制作和信息的发布；负责与“中语康”和其他省份听力语言康复机构的沟通联络工作；负责省中心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计划的制定和培训的组织实施；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言语矫治部

负责对言语障碍儿童进行言语评估，依据评估结果制定教学计划；组织教师为言语障碍儿童实施言语矫治工作；进行教学管理工作。建立建全部室规章制度、言语教学档案，开展教学指导检查；对言语矫治康复教学的重要课题、探索性问题、疑难性问题进行探讨和实验；承担对市州康复机构相关业务部门、儿童家长进行培训与指导，负责接待进修、实习等工作；协助中心领导、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做好教

师的业务考核、培养、进修计划等工作；负责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期间的安全管理；完成中心交办的其它工作。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800.36	694.90	10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799.36	694.90	104.4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1.00		1.00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 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704.52	600.69	103.83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 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 出	50.24	49.60	0.64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 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 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 出			
				十四、交通运输 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等支 出			
				十六、商业服务 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4.61	44.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1.00		1.0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0.36	694.90	105.46	本年支出合计	800.36	694.90	105.46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00.36	694.90	105.46	支出总计	800.36	694.90	105.46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经营 收入	上 级补 助收 入	附 属单 位上 缴收 入	其 他收 入	小计	一 般公 共预 算结 转	政 府性 基金 预算 拨款 结转	国 有资 本经 营预 算拨 款结 转	财 政专 户管 理资 金结 转结 余	单 位资 金结 转结 余
吉林省聋 儿语言听 力康复中 心	800.36	694.90	694.90								105.46	104.46	1.00				
合计	800.36	694.90	694.90								105.46	104.46	1.00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52	684.52	2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4	63.04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	3.5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8	59.48				
残疾人事业	641.48	621.48	20.00			
残疾人康复	641.48	621.48	2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50.24	50.2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4	50.24				
事业单位医疗	50.24	50.24				
三、住房保障支出	44.61	44.61				
住房改革支出	44.61	44.61				
住房公积金	44.61	44.61				
四、其他支出	1.00		1.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		1.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		1.00			
合计	800.36	779.36	21.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 预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项 目	2023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当年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800.36	694.90	10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9.36	694.90	104.4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0		1.00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52	600.69	103.8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0.24	49.60	0.6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4.61	44.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1.00				1.0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0.36	694.90	105.46	本年支出合计	800.36	694.90	104.46		1.00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800.36	694.90	105.46	支出总计	800.36	694.90	104.46		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52	684.52	545.95	138.57	2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4	63.04	63.04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	3.56	3.5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8	59.48	59.48		
残疾人事业	641.48	621.48	482.91	138.57	20
残疾人康复	641.48	621.48	482.91	138.57	20
二、卫生健康支出	50.24	50.24	50.2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4	50.24	50.24		
事业单位医疗	50.24	50.24	50.24		
三、住房保障支出	44.61	44.61	44.61		
住房改革支出	44.61	44.61	44.61		
住房公积金	44.61	44.61	44.61		
合计	799.36	779.36	640.8	138.57	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633.87	633.87	
基本工资	261.41	261.41	
津贴补贴	56.46	56.46	
奖金	34.22	34.22	
绩效工资	98.94	98.9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48	59.4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1	27.5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55	20.5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8	18.88	
住房公积金	44.61	44.61	
医疗费	5.40	5.4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1	6.41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57		128.57
办公费	10		10
印刷费	0.74		0.74
水费	1.66		1.66
电费	10.16		10.16
邮电费	4		4
取暖费	10		10
物业管理费	20.72		20.72
差旅费	19.39		19.39
维修（护）费	6.41		6.41
会议费	2.45		2.45
培训费	7.29		7.29
公务接待费	0.78		0.78
工会经费	7.43		7.43
福利费	14.91		14.91

其他交通费用	7.63		7.6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		4.98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3	6.93	
退休费	3.56	3.5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	3.37	
四、资本性支出	10		10
办公设备购置	10		10
合计	779.36	640.8	138.5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0.78	0.7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78	0.78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3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53 人，其中：在职人员 34 人，离退休人员 19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号）要求，2022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3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3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他支出	1.00		1.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		1.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1.00		1.00
合计	1.00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省级彩票公益金)			1.00					1.00			
		残疾人康复与托养机构设备补贴	吉林省聋儿语言听力康复中心	1.00					1.00			
专项业务支出				20.00	20.00							
	残疾人康复			20.00	20.00							
		残疾儿童(听障)教学、医疗、生活补贴等补助	吉林省聋儿语言听力康复中心	20.00	20.00							
合计				21.00	20.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800.3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94.90 万元；上年结转 105.46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6.0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人员较 2022 年减少。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800.3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94.90 万元，占 86.82%；上年结转 105.46 万元，占 13.18%。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4.90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104.46 万元，占 99.0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1.00 万元，占 0.95%。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支出预算800.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9.36万元，占97.38%；项目支出21.00万元，占2.62%。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00.3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94.90万元，上年结转105.4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4.5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0.2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4.61万元，其他支出1.0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0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99.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9.36万元，占97.50%；项目支出20.00万元，占2.5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640.80万元，占82.22%；公用经费138.57万元，占17.7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04.52万元，占88.14%，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以及为开展残疾人事业发生的专项业务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50.24万元，占6.28%，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医疗保障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44.61万元，占5.58%，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79.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40.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8.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78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78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07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接待费 0.78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78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人员减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1.00 万元，占 1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其他（类）支出 1.00 万元，占 100%，主要是 2022 年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待上缴省财政厅。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拨款。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底，本单位无车辆，土地 2277 平方米，房屋 400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1 台/套。

2023 年本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 21.0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使用本年拨款 20.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1.0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不需要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